

楚雄彝族自治州投资促进局

楚雄州投资促进局推进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方案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关于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一系列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认真落实楚雄州推进全国市域社会治理工作任务安排，根据《中共楚雄州委办公室楚雄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楚雄州推进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楚办通〔2020〕18号)要求，结合投促工作实际，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一、总体要求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社会治理重要论述以及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深入贯彻落实全国、全省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省委关于加快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的总体部署及《中共楚雄州委关于深入学习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的实施意见》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以维护全州社会和谐稳定为着力点，以防范化解市域社会治理热点难点问题

为突破口，以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高效的民族地区社会治理体系为目标，以改革创新思路，细化工作举措，健全制度机制，健全党委领导、政府负责、民主协商、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科技支撑的社会治理体系，努力探索具有楚雄特色、自治州市域特点、时代特征的市域社会治理新模式，为建设新时代更高水平的平安楚雄贡献力量。

二、组织领导

为切实做好州投资促进局推进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经研究，决定成立州投资促进局推进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如下：

组 长：州投资促进局党组书记 杨梦婷

州投资促进局局长 张鹤雁

副组长：党组成员、副局长 彭金富

党组成员、副局长 夏丽萍

领导小组成员由投资促进局各科室负责人组成。领导小组统筹协调推进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研究解决重要问题和重要事项。明确由夏丽萍副局长为牵头领导，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局办公室，具体负责州投资促进局推进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日常工作，承担综合协调、调查研究、督促检查等工作。以上人员如有变动，自行递补，并报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不再另行发文明确。

三、主要任务

（一）完善“党委领导、政府负责、民主协商、社会协同、

公众参与”的市域社会治理体制机制

1. 完善统揽全局、协调各方的党组领导体制。加强局党组对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深化平安建设的领导，将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深化平安建设工作列入党组重要日程，加强整体设计、整合资源力量、完善工作措施、强化督查指导、推动解决重大问题。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和省委实施细则要求，以州投资促进局工作联席会议为抓手，全面建立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的协调机制，形成问题联治、工作联动、平安联创的良好局面。积极探索党建与市域社会治理深度融合的途径和载体，通过将党支部或党小组建在网格上、党组织有效嵌入社会基层组织，构建区域统筹、条块协同、上下联动、共建共享的党建工作格局；

2. 完善联动融合、集约高效的政府负责体制。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结合投促工作实际，积极发挥投促部门职能作用，切实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促进经济社会发展。一是发挥政府主导作用，强化政府社会治理职能。将社会治理和平安建设纳入投促重要工作内容，制定市域治理计划，明确可量化、可评价的阶段性目标。每年推进落实一批市域社会治理重点项目。明确各科室平安建设职能，履行源头预防职责范围内矛盾风险、维护和谐稳定的责任。二是制定了《楚雄州投促局“营商环境提升年”工作方案》，对历年招商签约未落地项目进行了大梳理，对38个重点招商项目实行州级领导挂钩联系制度，全面推行招商服务大使机制，努力解决制约项目推进和企业发展的用地瓶颈、基

础配套、要素配套等问题，力促签约项目早日开工，早日见效；

3. 完善程序科学、环节完整的民主协商机制。结合投促工作实际，广泛采纳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村民代表、法律顾问等社会各界人士意见，进一步拓宽协商形式，围绕州内发展安全重大问题特别是事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信访问题进行广泛征求意见，增进共识、增进合力，把协商结果运用转化为推动投促部门社会治理效能的有效途径；

4. 完善开放多元、互利共赢的社会协同体制。健全工作机制，充分发挥我局政协委员参政议政职能，局党组要统筹推进市域各类协商渠道发挥作用，出台并完善协商于决策之前和决策实施中的落实机制，就改革发展稳定重大问题特别是事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要进行全面细致的广泛协商。依托我单位挂包扶贫联系点禄丰县和平镇杨梅山村委会以及楚雄市文明城市创建我单位挂点联系的楚雄市鹿城镇彝海社区，大力培育发展社区社会组织，引导社区社会组织积极提供社区服务、扩大群众参与、丰富社区文化、促进社区和谐。

5. 完善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公众参与体制。创新社会力量组织和发动方式，为更多有能力的社会力量搭建参与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平台中。支持和扩大志愿服务，广泛动员干部群众积极参与社会治理，不断壮大群防群治队伍。创新互联网时代群众工作机制，通过网络问政等方式，搭建群众参与的网络平台。规范和引导网络社团社群健康发展，发动党员、社区工作者等“进群”，推动社情民意在网上了解、矛盾纠纷在网上解决、

正能量在网上聚合；

（二）加快推进“五治”融合的市域社会治理方式现代化

1. 有效发挥政治引领作用。把政治引领贯穿于社会治理全过程和各方面，夯实市域社会治理共同思想基础。一是发挥政治引领作用。把政治建设贯穿于社会治理全过程和各方面，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全局干部头脑，教育引导全局广大党员干部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二是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机关、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广泛开展理想信念教育和中国梦宣传教育，引导广大人民群众听党话、跟党走，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使其成为人民群众的思想和行动指南。三是加强全局干部纪律作风建设，更好地把党的理论优势、政治优势、制度优势、密切联系群众优势转化为社会治理效能。四是加强机关党的建设，健全落实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制度，巩固“主题教育”成果，坚持和完善学习制度、集中轮训制度、理论宣传研究制度等，加强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教育。

2. 有效发挥法治保障作用。一是进一步强化法律顾问全程参与投促工作，发挥好法律顾问在招商引资合同审查、履行合同约定等方面的指导作用，建设公正权威的市域法治实施体系。主要领导要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落实好重大决策项目依法决策机制，认真落实法律顾问工作制度，坚持法律顾问参与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工作，提出法律意见和建议、参与重大行政决策、行政措施、行政行为、合同行为的合法性审查工作，

提出法律意见和建议等；二是建设规范严密的市域法治监督体系，认真配合、接受人大、政协对市域法治的监督、协商；三是建设务实管用的市域法治保障体系，完善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把宪法法律列入党组中心组学习内容。认真开展优化营商环境系列法规政策的学习宣传宣传，不断提升为外来投资者服务的水平，营造“人人服务营商环境的良好氛围”；

3. 有效发挥德治教化作用。大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广泛开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充分挖掘和发挥楚雄优秀文化精神内涵，通过身边榜样的示范、村规民约的约束、行业章程的规范、生活礼俗的教化，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实施公民道德建设工程，引导干部群众明是非、辨善恶、守诚信、知荣辱，弘扬科学精神，加强公共文化建设，注重发挥家庭家教家风在社会治理中的作用，为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凝聚起强大的精神力量。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法治建设和社会治理，用社会主义先进文化陶冶投促系统干部职工道德情操、开展“最美投促干部“道德模范”等评选活动，弘扬公序良俗、开展“文明科室”“文明家庭“文明员工”等评选，形成良好道德约束激励机制；

4. 有效发挥自治强基作用。完善基层群众自治机制，充分发挥驻村队员作用，协助扶贫联系点禄丰县和平镇杨梅山村委会开展基层群众性组织规范化建设和民主法治示范村建设。强化村级矛盾纠纷调解、社会治安联防、服务管理联抓、基层平安联创，以庆祝“七一”建党节、“十一”国庆节、宪法宣传日等重大节

日为契机，组织各村民小组开展健康有益的主题党日和文体娱乐活动，进一步丰富全村广大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因地制宜建立村(居)民会议、议事会、理事会等议事协商载体，开展群众说事、民情恳谈、百姓议事等协商活动，积极推进“民主村”“和谐村”“平安村”“文明村”建设，把我单位联系的村(社区)党组织打造成基层治理的坚强战斗堡垒；

(三) 有效提升防控风险与服务群众水平

1. 着力提升社会稳定风险防范化解水平。坚持将新时代“枫桥经验”与我州投促工作实际相结合，深入实施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十大工程”，努力将各种矛盾风险解决在萌芽状态。严格落实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制度。严格落实《楚雄州外来投资企业投诉受理规定》，加强对企业、群众诉求问题和矛盾的监测分析，及时发现、有效处置。**一是**完善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社会矛盾纠纷排查预警机制。全面落实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制度，从源头预防和减少社会矛盾；完善信访制度，解决企业合理诉求，切实把信访问题解决市域范围内。**二是**完善矛盾纠纷多元调处化解机制。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畅通和规范人民群众诉求表达渠道。

2. 着力提升公共安全风险防范化解水平。依法严厉打击违法上访行为，维护信访秩序。加强对重点人员、重点群体以及违法上访行为的分析研究，提高对新型风险的识别、预警、防控能力。构建州、县市、乡镇三级重大信访问题处置统一指挥、反应灵敏、上下联动的应急处置体制。

3. 着力提升政治安全风险防范化解水平。不断增强投促干部国家安全意识，一是着力维护国家政治安全。全面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维护国家政治安全工作机制，组织干部职工认真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二是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意识形态阵地建设和管理；三是增强投促干部国家安全意识，增强政治敏锐性，定期分析研判，加强对敌对势力利用信访活动煽动颠覆破坏活动等行为的监测；四是认真组织学习《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和《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加强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宣传教育，焕发全体干部职工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爱家乡的巨大热情；

4. 着力提升市域公共服务水平。积极回应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新期待，推动市域公共服务均等化、便捷化、精准化。提升网上群众服务能力，加强新媒体管理运用，强化信息发布、舆论引导和公共服务。借鉴“网上枫桥经验”，规范和引导网络社团社群健康发展，建立健全规章制度，落实互联网信息管理体制责任，加大依法管网、技术治网力度，管护好单位门户网站和微信公众平台，切实维护网络意识形态安全；抓好“学习强国”APP注册、推广使用，巩固好意识形态主阵地；充分利用单位简报、宣传栏、宣传画，大力宣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招商引资工作，维护良好的对外开放和营商环境。

四、工作步骤

试点工作以3年(2020-2022年)为期，分组织实施、阶段考评、审核验收3个阶段推进。

（一）组织实施。成立州投资促进局推进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领导小组，组建工作专班，召开专题会议进行动员部署，并严格按照《楚雄州推进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任务清单(2020年版)》的时间进度要求，切实加强对试点工作的组织领导，统筹推进试点工作。将社会治理重点项目纳入信访工作计划，把各项指标任务分解为可量化、可评价的阶段性目标，统筹资源力量，加大人财物保障力度，每年组织实施一批社会治理项目，着力破解一批制约社会治理的体制性、机制性、保障性难题，全力推动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措施落地见效。

（二）阶段考评。根据《楚雄州市城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指引及任务分解》，按照中央、省、州规定，制定考核细则，结合年度平安建设考核，以季度、年度为节点，对试点工作情况和项目实施情况进行考核评估，及时指出问题，督促整改。各科室分别于每年3月30日、6月30日、9月30日、12月30日向州投资促进局推进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领导小组办公室上报工作推进情况。

（三）审核验收。全州接受中央政法委审核验收工作在2022年6月至9月进行。根据楚雄州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制定的验收标准，州投资促进局将每年组织对科室开展情况进行检查，并于2022年5月对各科室开展情况进行总体评估验收，对验收不达标的科室，州投资促进局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领导小组将对其进行约谈并限期整改。

五、工作要求

(一) 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开展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是中央部署的一项全局性、基础性工作，是今后一个时期我州全面提升社会治理能力和水平的重要牵引和主要抓手，能否取得预期效果事关全州社会和谐稳定，事关全州社会大局长治久安，事关全州社会治理现代化的实现。全体干部职工要深刻认识推进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的重要性和必要性，深刻把握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的工作要求、总体目标和重点任务，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关于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的决策部署、省委工作安排部署和州委的具体要求上来，不断增强政治自觉、思想自觉、行动自觉，确保中央、省、州关于加快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的部署要求得到全面贯彻落实。

(二) 切实履行工作责任。按照中央的总体部署和省州党委工作安排，建立州投资促进局指导推动和调研督导等工作制度，坚持分类指导，落实领导分片调研制度，推广试点工作经验，及时解决试点工作中遇到的困难问题，切实做好统筹协调、组织推动、督促落实等工作。领导小组要结合投促部门工作实际，对标《楚雄州推进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任务清单(2020年版)》，制定工作方案，科学构建具有投促特点的社会治理工作体系，确保全州试点工作全面同步整体推进。

(三) 切实营造工作氛围。要建立总结推广机制，通过挖掘市域社会治理典型、培育经验、打造样板等形式，及时发现、重

点培育、总结提炼社会治理的创新典型，并加大宣传推广力度，实现点上突破、面上铺开，推动市域社会治理工作向纵深发展。要综合运用各类宣传载体和文化阵地，广泛运用新技术、新媒介，善于运用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大力宣传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推进平安建设的实践成果，最大限度凝聚人心，不断提升广大群众的社会治理参与度和参与能力。

（四）切实加强跟踪问效。要建立激励督促机制，将试点工作纳入干部职工综合绩效考核的重要内容，纳入“干在实处，走在前列”大比拼。要完善考评指标，对完成市域社会治理目标任务的进度、质量、效果进行检查评估，确保市域社会治理各项措施落到实处、取得实效。

